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1-056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
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达新材”）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

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已经公司2021年6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鉴于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监管部门相关要求，现公开披露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如下：

公司对最近五年来是否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进行了自查。经自查，最近五年内公司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